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2018年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共炎先生(董事長)及顧偉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劉丁平先生及王澤蘭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吳毓武先生及劉瑞中先生。

公司代码：601881

公司简称：中国银河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顾伟国	工作原因	陈共炎

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9 位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顾伟国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陈共炎董事长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未有董事、监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 4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并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912,353,288.13 元（含税），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10,137,258,757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90 元（含税）。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银河	601881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中国银河	0688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承明	-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
电话	010-66568338	-
电子信箱	wuchengming@chinastock.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类型

本集团致力于成为在亚洲资本市场上领先的投资银行和具有系统重要性的证券业金融机构，提供经纪、销售和交易、投资银行和投资管理等综合性证券服务。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

经纪、销售和交易	投资银行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经纪及财富管理	股权融资	自营及其它证券交易服务	经纪及销售
机构销售及投资研究	债券融资	私募股权投资	投资银行
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	财务顾问	另类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经纪、销售和交易

(1) 经纪及财富管理：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和衍生品及期货，并为客户提供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2) 机构销售及投资研究：向机构投资者客户推广和销售证券服务和产品，并提供各种专业化研究服务，协助机构投资者客户做出投资决策。

(3) 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为客户提供有担保或质押的融资和融券服务，从而提供融资杠杆，满足客户融资需求，盘活客户股权资产。

(4) 资产管理：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为机构与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

投资银行

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及顾问费。

投资管理

从事自营交易并提供其它证券交易服务产品，提高客户的流动性并满足客户的投融资需求。进行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获得投资收入。

海外业务

通过设立于香港的银河国际控股作为海外业务平台，为全球机构客户、企业客户和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销售、投资银行、研究和资产管理等服务。

2.2 本集团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为“双轮驱动，协同发展”。

“双轮”的一个轮子是“财富管理”，即经纪、资管、投顾等面向客户投资理财的业务逐渐走向融合发展，为客户提供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另一个轮子是“投融资”，即通过投行业务和投资业务协同，支持实体经济、满足企业投融资需求。“双轮”共同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金融需求，适应消费者和投资者需要进行金融创新。在双轮驱动的同时，强化协同，在业务条线内部、业务条线之间、前台与中后台之间、分支机构与业务条线之间、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境内与境外业务之间建立健全全方位协同机制，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同步发展。

2.3 本集团所属行业的发展特征

（1）经济环境

2018年，世界经济总体上延续了2017年的扩张势头，但是经济环境更趋复杂，表现出国际贸易增速放缓、国际直接投资活动低迷、全球债务水平持续提高和金融市场出现动荡等特征。随着美国经济周期、货币政策周期与中国经济形势与货币政策基调出现分化，中美贸易摩擦形势渐次演化升级。总体上看，中国经济形势呈现增长稳中趋缓的态势。国内经济需求有所弱化，地产调控政策延续与地方财政隐性债务清理整顿，导致以往牵引中国国内需求的房地产与基建受到抑制，金融严监管、去杠杆进程客观带来的货币信用紧缩效应对企业的资产负债表质量造成一定冲击，使得企业资金流动性压力上升。居民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与增长相对迟缓的可支配收入，以及与上升较快的居民负债水平之间的矛盾日益显现。

（2）市场态势

报告期内，受中美贸易摩擦和国内去杠杆政策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中国股市震荡下行，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分别下跌24.59%、34.42%、37.75%、28.65%。报告期内，沪深两市A股成交金额人民币89.70万亿元，同比下降19.76%。截至报告期末，融资融券余额为人民币7,557.04亿元，同比下降26.36%。报告期内，上市公司通过首发、增发、配股等实际筹资人民币1.21万亿元，同比下降29.98%。

（3）行业状况

2018年证券行业延续2017年的从严监管态势，防风险、降杠杆、去通道是金融监管的主基调。受严监管环境和市场行情震荡的影响，2018年证券行业业绩出现明显下滑，各项业务面临一定程度的挑战，转型升级迫在眉睫。分业务来看，经纪业务量价齐跌，盈利空间收窄。截至报告期末，证券行业的佣金率水平约为0.35%；2018年，沪深两市日均股票基金交易人民币0.37万亿元，较2017年下降19.79%。投行业务受IPO审核趋严影响，股权融资规模缩水。2018年，股

权融资实际筹资规模为人民币 1.21 万亿元，同比下降 29.98%。资管新规落地，去杠杆、去通道和消除多层嵌套，行业资管规模压缩，券商主动管理能力有待提升。截至报告期末，证券行业资管规模为人民币 14.11 万亿元，较 2017 年末下降 18.27%。信用业务融资融券余额增长空间有限，股票质押风险加大，在市场震荡下行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IFRS9）实施双重压力下，股票质押资产减值风险和计提力度加大。自营投资业绩与市场走势高度相关，IFRS9 加剧业绩波动。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未经审计母公司口径数据，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证券行业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6.26 万亿元、1.89 万亿元及 1.57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62.87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666.20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14.47%和 41.04%。

2.4 本集团所处行业地位

本集团致力于成为在亚洲资本市场上领先的投资银行和具有系统重要性的证券业金融机构。以聚焦国家战略实施，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服务居民财富管理，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公司价值、股东回报、员工利益与社会责任的有机结合为使命。自成立以来，本集团持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的资本规模、盈利水平、业务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未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口径数据，2018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位于行业第 10，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分别排名行业第 8、第 7、第 4。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51,363,290,117.14	254,814,966,451.09	-1.35	245,880,521,017.15
营业收入	9,925,406,079.33	11,344,192,279.74	-12.51	13,240,439,88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7,126,757.58	3,980,730,433.74	-27.47	5,153,546,2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6,872,253.65	4,011,957,885.21	-28.29	5,135,408,16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982,087,431.27	64,513,027,189.45	2.28	57,988,546,19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1,688,027.48	-52,839,885,040.25	104.66	-14,810,065,033.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9	-28.21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6.33	减少1.93个百分点	8.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17,949,307.96	1,688,684,087.97	2,021,774,776.85	3,596,997,90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308,288.16	296,737,867.96	558,691,042.76	1,017,389,55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1,496,744.88	292,058,020.49	563,535,544.06	1,009,781,94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7,542,522.46	-949,214,631.85	4,666,972,042.40	-6,483,611,905.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99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注：股东总数包括 A 股普通股股东和 H 股登记股东。报告期末 A 股股东 101,680 户、H 股登记股东 758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A 股股东 102,237 户，H 股登记股东 755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25,927,500	5,186,538,364	51.16	5,160,610,864	无	0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	-316,520	3,688,165,096	36.38	0	无	0	境外法 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0	114,381,147	1.13	0	无	0	国有法 人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0	90,514,398	0.89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	55,760,370	84,078,210	0.83	0	无	0	国有法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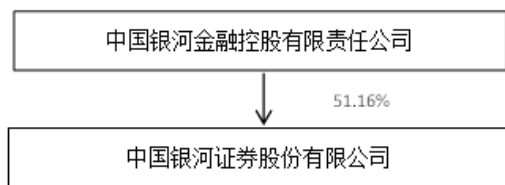
有限公司							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971,842	79,028,158	0.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0	58,726,267	0.58	57,132,376	无	0	国有法人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0	38,379,809	0.38	0	无	0	国有法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8,983,000	0.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9,241,213	0.2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连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①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增持公司 H 股 25,927,500 股，报告期末持有 A 股 5,160,610,864 股，H 股 25,927,500 股。

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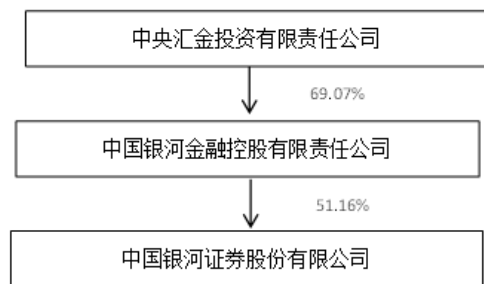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14 银河 G2	122322.SH	2015 年 2 月 4 日	2020 年 2 月 4 日	10	4.8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3 年期品种)	16 银河 G1	136455.SH	2016 年 6 月 1 日	2019 年 6 月 1 日	49	3.1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5 年期品种)	16 银河 G2	135456.SH	2016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6	3.3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3 年期品种)	14 银河 G3	136655.SH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	15	2.8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5 年期品种)	14 银河 G4	136656.SH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3.1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银河 G1	143158.SH	2017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50	4.5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7 银河 G2	143294.SH	2017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40	4.6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8 银河 G1	143492.SH	2018 年 3 月 14 日	2021 年 3 月 14 日	25	5.1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 交 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5 年期品种)、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已如期兑付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针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出具 2018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相关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无变化。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92	65.85	0.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06	8.10	-0.49
利息保障倍数	1.63	2.16	-24.5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是公司实施三年战略转型的第二年。公司运用“双轮驱动，协同发展”新业务模式、“集中统筹+条线监督+分层管理”新管理体制和新内部机制，构建财富管理、投融资、国际业务“三位一体”的业务体系，提升竞争力，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较好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努力将各项风险降到最低水平，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 A 类 AA 评级。截至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2,513.6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659.82 亿元。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9.25 亿元，同比下降 12.5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8.87 亿元，同比下降 27.4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同比下降 1.93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经纪、销售和交易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海外业务。

1. 经纪、销售和交易业务

(1) 证券经纪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4.92 亿元，同比下降 14.46%，主要由于 A 股市场股基交易量收缩及佣金率下滑引起。

市场环境

在股指单边下挫、佣金率持续下降、交投不活跃的情况下，2018 年传统经纪业务的创收能力受到挑战，全年股票基金交易量约人民币 90.34 万亿元，日均股票基金交易人民币 0.37 万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19.79%。随着减持新规、资管新规、股票质押新规等监管规则的推出，市场去杠杆成为主要趋势，加之受市场大幅下挫影响，面临补仓和平仓的客户数量激增，资不抵债客户、待追索债务金额及证券公司减值准备均超 2017 年。

经营举措及业绩

经纪业务方面，在 2018 年较为艰难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加强客户数据分析，精准策划营销活动，构建强力渠道网络，强化营销队伍管理，客户产品覆盖率、资产回报率及其他业务指标有效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 72.3 万户，新增资产人民币 1,353.6 亿元。公司积极适应行业投资结构转变，加强 APAMA 量化交易平台、PB (Prime Broker) 系统、金大宗等专业策略交易业务推广，报告期内新增专业策略交易成交额人民币 1.34 万亿元，机构客户交易占比增加 3.84 个百分点，客户交易结构得到明显优化。公司开展系列产品营销活动，建立基金专户产品评审销售体系，促进公募基金定期定投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个股期权、港股通等业务平稳有序发展，新增港股通开户 2.9 万户，同比增长 8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存量客户 2.41 万户，同比增长 8.07%。

融资融券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 402.43 亿元，市场占有率 5.33%。一方面，公司开展全流程风险管理，及时排查存量客户风险，加强大额授信管理，夯实基础风控能力。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丰富券源供给，服务专业融券客户。

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方面，公司根据新发布的沪深交易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 年修订）》及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风险管理指引》修订内部制度，包括调整审批权限、引入强制执行公证机制、完善交易系统前端控制等；同时通过直接排查、延伸排查、重点排查、压力测试等方式，深入排查业务风险，积极与客户协商，综合采用各项风控措施，降低项目风险。公司主动寻求业务转型，突出业务协同要求，

促进公司整体风险收益的平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营股票质押回购余额人民币 373.73 亿元，同比增长 3.07%。

研究与机构销售交易业务方面，2018 年，公司加强面向机构客户的精细化服务，一方面通过提升报告和服务数量保持与客户的沟通，另一方面设计和推出了系列研究产品，如月度荐股组合、亮荐、专题报告会系列、专家库等多层次、多维度的研究服务产品，努力满足客户需求，全年实现 9,000 家次客户服务数量。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经纪业务方面，预计 2019 年将延续 2018 年监管环境，资本市场将震荡加剧，从而给传统经纪业务带来较大的竞争压力。公司将加强投融资产品供给，持续改善交易结构、客户结构，以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的金融需求为核心，深化财富管理业务模式转型。信用业务受经济环境及市场行情的影响，风险与机会并存，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具有一定的上升空间，股票质押业务规模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公司将增加人力资源投入、持续改善客户结构、严控风险、推动客户服务转型升级。研究与机构销售交易业务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有客户的分类管理，在做好基金、保险公司金融服务的同时，逐步拓展银行理财子公司、私募投资基金、上市公司、海外机构等客户。

(2) 期货经纪

市场环境

2018 年，国内期货市场新品种上市加速，股指期货交易正常化稳步推进。随着实体企业需求的多样化、个性化发展，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逐渐形成了自己的业务特色和优势。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期货强化对主要期货品种产业链规模排名靠前的企业进行深度开发与服务，为战略级客户提供跨市场、多品种、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银河期货以期货品种国际化，社保基金入市为契机，制定系列业务支持政策，推进新品种开发与市场布局。伴随期权品种日益多样化，银河期货持续对期权业务进行战略布局，截至报告期末，股票期权累计成交量在全国期权经营机构（含券商）中排名第 4；豆粕期权成交量行业排名第 2；白糖期权成交量行业排名第 2；新上市品种铜期权成交量行业排名第 2。报告期内，银河期货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32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84.13%，日均客户权益人民币 156.71 亿元，以单边计算成交量 0.63 亿手，成交额人民币 4.25 万亿元，在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分类监管评级中获 A 类 AA 级。截至报告期末，银河期货资管业务管理产品 39 只，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14.01 亿元。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2019 年，期货行业仍将维持严监管态势，同质化竞争依旧是期货公司面临的现实环境。国内经济面临贸易摩擦和房地产下行等多重挑战，将在需求端对整体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形成一定压制。股指期货正常化有望继续推进，商品期权将进一步扩容，期货市场国际化进程有望加快，部分期货经营机构开始积极探索业务转型新模式。银河期货将全力推进原油、股指期货等战略业务品种的客户开发与宣传工作；持续开展对龙头产业客户、金融机构客户开发与服务；深耕场外业务，大力发展期现业务，助力期货公司经纪业务转型。

(3) 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90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6.60%，下降的主要原因在于资产管理业务投资收益下降。

市场环境

2018 年，监管政策密集出台，防范金融风险持续发力，资管新规及细则下通道业务逐渐退出，券商资管受托规模下降明显，但是业务结构不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证券行业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14.11 万亿元，同比减少 18.27%；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人民币 275.00 亿元，同比下降 11.35%。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在强化合规管理和风险防范的前提下，大力加强以主动管理能力为核心的业务发展，主动管理业务收入占比持续上升，回归资管本源转型明显。公司继续巩固和发展现有固收类等优势产品的投资管理，加速推进“固收+策略”净值型产品创设；加强投研体系及团队建设，提升全品类资产配置的投资管理能力。同时，公司有效梳理和改善协同机制，拓展境外市场投资品类，满足客户多层次境外财富管理与投资需要，综合财富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人民币 7.27 亿元，同比增长 9.1%，行业排名第 1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2,555.47 亿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23.41%，行业排名第 14，其中，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479.80 亿元，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2,001.07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74.6 亿元；年末管理产品数量 290 只（其中，集合 78 只，定向 204 只，专项 8 只）。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随着资管新规发布实施，通道类业务逐步得到清理和规范，券商资管行业整体规模继续下降，但中长期行业发展趋势向好。在此背景下，提升主动管理水平、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将是

公司长期发展的必然选择。2019年，公司将继续强化资产管理业务投研体系建设，打造投研一体化的专业优势，并积极贯彻公司新业务发展战略，全面加强业务协同，以客户为中心努力推进业务转型发展。

2.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88 亿元，同比下降 8.59%。2018 年，本集团构建了新的组织运行架构，确立了新的业务拓展模式，强化了新的运营协同机制，制定了新的制度规则体系，打造了新的业务服务方式，为投资银行业务全面改革转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推动投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1) 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

市场环境

2018 年，在严监管形势下，中国资本市场股权融资规模缩水明显。根据 WIND 资讯数据，2018 年沪深交易所 IPO 融资规模人民币 1,378 亿元，同比下降 40.11%；股权再融资规模人民币 10,173 亿元，同比下降 25.59%。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紧跟国家重大战略，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开展区域协调发展一体化战略，利用渠道网络优势，开发重点客户；大力发展“以企业为中心”的服务型投行业务，构建投行业务服务链、全客户服务链、中小微企业投融资协同服务链、区域综合服务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服务链、支持国家重大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服务链等“六大服务链”。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 单 IPO 项目，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8.58 亿元；1 单可转债项目，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3.2 亿元；1 单并购重组暨配套资金项目。报告期内，公司股票主承销金额合计人民币 64.70 亿元。同时，公司在大中型项目储备、早期项目培育、创新企业服务、综合财务顾问服务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传统的以高收费为特征的投行业务已进入“强竞争、低收费”时代，投行业务收入结构向多元化转变。公司将充分发挥资源优势，继续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一体化战略，深入开展投融资一体化、客户服务一体化、境内外投融资业务一体化战略，为客户提供多市场、全周期、多层次、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

(2) 债券融资

市场环境

2018 年，在实体经济逐渐出现下行压力的背景下，“稳增长”的宏观调控政策逐渐成为重

中之重，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行情向好。2018 年十年期国债利率下行 67.43bp；五年期 AAA 企业债中债估值利率下行 138.1bp。同时，债券违约事件仍频繁发生，投资者风险厌恶情绪持续高涨，债券市场分化明显，中低评级债券行情并无明显起色。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准确把握发行窗口期，积极扩大债券承销业务规模。公司建立健全综合经营、协同服务机制，积极参与债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与创新业务，在助推绿色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服务绿色企业及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等方面作出新的尝试。报告期内，公司承销债券合计 337 只，同比增长 243.88%；总承销金额人民币 911.76 亿元，同比增长 27.55%。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2019 年债券市场仍将延续流动性偏紧的趋势，同时随着债券监管部门对债券项目承销检查和后期督导的持续推进，预计 2019 年债券一级发行市场规模将保持平稳。公司将集中资源拓展优质客户债券发行业务；紧跟监管部门最新政策，积极参与地方政府债券和创新业务；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拓展金融债和资产证券化业务，争取在债券细分领域持续获得领先地位；继续加强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客户整体服务水平；借助庞大的营业网点体系，建立不同层次的销售体系，进一步提升销售实力。

(3) 新三板

市场环境

截至报告期末，新三板市场推荐挂牌企业数量 10,691 家，较 2017 年末下降 8.07%；新三板股票发行融资金额人民币 604.43 亿元，同比下降 54.77%。新三板市场交易及投融资清淡，三板成指跌幅 25.13%，三板做市指数跌幅 27.65%。

经营举措及业绩

在新三板市场发展放缓的形势下，公司新三板业务定位于 IPO 及并购项目机会培育、“四新”（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企业服务；同时，公司严格防控风险，控制督导成本，紧跟市场动向，提高承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3 个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完成 10 个新三板股票发行项目，募集金额人民币 23.56 亿元。公司新三板做市业务积极拓宽业务边界，增加业务多样性，优化持仓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持仓成本从年初人民币 4.90 亿元降低至人民币 4.02 亿元。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2019 年新三板市场可能出现基础性改革契机，公司将密切关注，在控制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服务。公司将重点筛选新三板头部企业，开展投融资一体化服务。

3. 投资管理业务

(1) 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63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83.65%，主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公司权益类自营投资出现亏损。

市场环境

2018 年，受国内外多重因素的影响，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A 股市场持续走低，上证综指从 3,307.17 点下跌至 2,493.90 点，累计下跌 24.59%。货币资金市场维持紧平衡，信用风险不断暴露，信用利差高位运行。全年银行间回购利率维持低位，市场收益率在波动中出现较大幅度下行。

经营举措及业绩

①权益类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类自营业务持有较多以前年度参与定向增发的品种，而这些品种报告期内普遍表现不佳，公司权益类自营投资出现亏损。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情况，调整投资战略，转换投资思路，以主动研究和量化研究有机结合为基石，转向采用指数增强型投资策略为主、多策略并行的投资模式，积极调整持仓，优化持仓结构，控制股票自营业务风险。同时，公司利用股指期货套保操作，对冲持仓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有效降低风险敞口。

②债券类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类自营投资业务密切追踪经济政策和宏观经济变量，积极把握市场节奏，适度拉长久期、提升杠杆；抓住可转债扩容配置机会，优选标的提升超额收益；拓展以衍生品套利和量化交易为主的新投资业务，实现大宗商品投资零的突破。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天天利”）继续保持业内领先地位，业务规模及客户数量稳居市场第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天天利”）未到期余额人民币 87.83 亿元，投资者人数 49.22 万。公司获批成为上交所首只以地方债为投资标的的公募 ETF 产品——海富通上证 10 年期地方政府债 ETF 的首家做市商。

③衍生品投资

公司衍生产品类自营投资业务努力克服市场低迷影响，面向机构类客户开展权益类场外期权业务，推出卖断和非卖断的大额持股者服务业务服务公司高净值客户。公司在 2018 年上交所流动性服务评级中获得“良好”评级。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2019 年，一方面 A 股市场各种不利因素短期内难以完全消化，另一方面债券市场运行环境较为有利，债券收益率下行并维持低位运行是大概率事件。公司将积极推进自营业务的整体改革，优化部门设置和业务划分，使公司自营投资业务更加标准化、程序化及国际化，量化管理占比大幅增加，严控风险敞口。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资本中介业务，稳步开展各类创新业务，逐步将自营投资业务打造成公司稳定的利润增长点。

(2) 私募股权投资

市场环境

从股权投资基金的投资来看，市场资金向以独角兽为主的优质头部项目靠拢趋势明显，这对股权投资机构的专业能力、人力资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股权投资机构之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股权投资机构的议价能力下滑，风险控制难度上升。从股权投资基金的退出来看，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A 股市场估值将下滑，加之 IPO 审核过会率下降，股权投资退出环境受到一定冲击，从而使退出周期拉长、投资收益压缩。

经营举措及业绩

报告期内，银河创新资本继续推进以广东银河粤科基金股权投资平台为主体的股权投资业务，完成 3 个项目的投资。银河创新资本完成了监管部门规定的备案事项，取得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的相关业务资格，进而开始大力推进私募股权基金、并购基金以及纾困基金的筹建设立工作。银河创新资本持续强化投后管理，1 个已投资项目完成重组上市。

2018 年，银河创新资本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4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198.11%，主要为所持有的权益类证券公允价值出现较大波动所致。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在股权投资基金募资持续艰难的背景下，银河创新资本将继续大力推动私募基金平台的搭建及基金设立工作，在基金管理规模上实现新突破。同时，银河创新资本将继续加强项目开发及项目储备，推进所管理基金的股权投资业务。

(3) 另类资产投资

市场环境

受《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和资管行业监管政策影响，各家券商积极调整另类投资公司投资业务，原融资类业务、高杠杆投资业务不再开展，股票类投资业务开始收缩。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源汇在一级市场股权投资、其他类型股权投资以及金融产品上稳健布局，同时注重业务拓展和创新，并取得了一定成果。股权投资方面，银河源汇主动加大在一级股权投资方面的布局，同时在考虑安全性与流动性的基础上新增其他股权投资项目以获取中短期收益。金融产品投资方面，因受到金融去杠杆以及贸易摩擦的影响，银河源汇主动降低在二级市场权益类资产的投资配置。报告期内，银河源汇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72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20.00%。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2019 年，证券公司另类投资业务发展模式将持续受到监管政策影响。银河源汇将继续夯实基础，严控风险，努力服务于本公司的整体战略、服务于各业务线的联动发展，积极发挥“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创新业务投资平台、资产保值增值平台、业务资源协同平台”等四个平台的功能，为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4. 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银河国际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69 亿元，同比增长 6.65%，经纪业务、融资业务和投行业务等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市场环境

2018 年，国际市场剧烈动荡，香港市场承压下行，香港恒生指数从 2018 年 1 月 29 日的历史最高位 33,484.08 点跌至 2018 年末收市 25,845.7 点，累积跌幅超过 20%，较 2017 年末 29,919.15 点下降 14%。2018 年末，香港股票市值为 29.9 万亿港元，同比减少 12%。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国际控股各项业务保持稳健运营。银河国际控股继续以经纪业务为基础，优化证券融资业务抵押品品质；发展投资银行业务，除扩大企业融资业务外，加大财务顾问、合并收购业务，加强项目承揽，选择优良资产项目，配合相应融资支持，拓宽收入渠道；在满足客户需求上，进一步加大产品开发和产品引进，满足不同客户的投资意愿。

报告期内，配合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和本集团加快海外业务发展规划，银河国际控股积极拓展东盟地区业务。2018 年 1 月 18 日，银河国际控股完成向 CIMB Group Sdn. Bhd. (以下简称“联昌集团”)收购 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Ltd. (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后更名为 CGS-CIMB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te.Ltd.,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50%。收购完成后，公司的海外业务平台延伸至除香港地区外的七个国家，包括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泰国、印度、韩国、美国和英国。2018 年 12 月 18 日，银河国际控股、联昌集团及 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订立股份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同意向银河国际控股及联昌集团分别发行 600,000 股及 545,000 股股份。该交易完成后，银河国际控股及联昌集团将分别持有 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已发行股本的 50%。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将作为一家合营企业，在马来西亚经营现金股票、研究及相关证券业务。

2019 年挑战与展望

随着沪港通、深港通的开放以及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深化，每年都有新的中资券商前往香港开展业务，其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2019 年，银河国际控股将继续巩固盈利能力，动态调整业务收入模式，继续强化业务多元化布局，继续加强风控、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力度，努力搭建市场周期波动抵御力较强的多元化收入架构，保障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银河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本公司持有 83.32% 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河期货总资产为人民币 171.08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8.74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32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2.55 亿元。

（2）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发起设立私募投资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等。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河创新资本总资产为人民币 13.79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14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4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0.96 亿元。

（3）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32.61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通过其在香港的多家全资子公司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研究分析、企业融资、资产管理和保险经纪等服务。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河国际控股总资产为人民币 87.08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2.02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69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1.23 亿元。

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78 亿新加坡元，银河国际控股持有其 50% 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通过多家全资子公司在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泰国、印度、香港、韩国、英国和美国等地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主经纪商业、财富管理、外汇交易、债券交易以及投资咨询等服务。按照新加坡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5.86 亿新加坡元，净资产为 2.59 亿新加坡元；2018 年度，实现净营业收入 1.74 亿新加坡元，税后净亏损 525 万新加坡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之后的税后净亏损为 562 万新加坡元。

元。

(4)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河金汇总资产为人民币 23.09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2.73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87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0.64 亿元。

(5)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使用自有资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河源汇总资产为人民币 16.03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5.74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72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0.36 亿元。

(三) 其他

1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2 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未分配利润和财务报表其他项目均不产生重大影响。

3.3 实施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本集团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修订后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本集团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上述修订的采用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影响如下: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资融券业务”、“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债券”中,而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

3.4 租赁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下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包括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新租赁准则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衔接规定,企业可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调整首次执行新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因此,公司于 2019 年初实施新租赁准则,自 2019 年一季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18 年比较期间数据。新旧准则的转换预计会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中包括的结构化主体为:(1)银河粤科(广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2)中国银河多策略套利基金;(3)东海基金管理的 2 只金龙基金,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纳入合并范围;(4)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 34 只资产管理计划。其中,有 28 只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继续纳入合并范围;有 6 只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8 年纳入合并范围;(5)银河期货有限公司管理的 3 只资产管理计划和实际控制的 1 只信托计划。

其中，有 2 只资产管理计划和 1 只信托计划已于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继续纳入合并范围；有 1 只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8 年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资管计划和基金总资产人民币 26.34 亿元，本年净亏损人民币 0.75 亿元。

此外，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 只资产管理计划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上述产品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时的总资产合计为人民币 0.88 亿元。